**项目名称： 重钢总医院直线加速器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项目**

（项目编号： CGZYYCG202242 ）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项目业主： 重钢总医院

2022年9月23日

**第一章 重钢总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项目**

**比选公告**

重钢总医院拟对重钢总医院直线加速器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项目进行比选。欢迎有合法资质的单位前来参选。

**一、项目名称**：重钢总医院直线加速器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项目

**二、项目地点：**重钢总医院。

**三、项目工期：**收到比选人指令后40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供正式报告。

**四、项目概况：**对医用直线加速器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出具符合审批要求的完整报告书并通过专家组评审，并确保比选人取得卫生主管部门批复文件。

**五、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且范围与本项目相适应，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加盖响应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19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

比选时比选人网上查询下列信息，若下列查询信息显示存在不良行为，比选人有权否决响应人的参选资格。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查询信息为响应人名称）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五）特定资格：响应人具有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具医用直线加速器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资质；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已按照GBZ121-2020等标准更新）。

**六、现场踏勘**：自行踏勘, 无论响应人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已经踏勘现场，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经十分了解，并在其响应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七、比选时间、地点及文件获取**

（一）比选文件发布时间：2022年9月23日。

（二）比选时间：2022年9月27日下午15:00时。

（三）比选文件获取方式：重钢总医院官网（www.cghospital.com）。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9月27日下午15:00时。超过截止时间的恕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钢总医院办公楼三楼一会议室。**参加比选的人员必需有48小时核酸检查报告，并符合比选人疫情防控要求后方能进入比选现场。如因响应人自身原因导致不能进行比选现场的，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八、联系人**

比选人：重钢总医院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

组织联系人：尹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11

业务部门联系人：阙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56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一、比选报价、限价、评分说明**

（一）报价说明：

响应文件中仅存在唯一报价。**本次比选有二次报价**，以总价报价的形式进行报价，报价单位为元，报价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比选报价中包括了所有材料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转运费（含二次转运费）、检验检测费、利润、税金、免费质保期内的缺陷修复及维护保养、清洁费各种风险等全部费用。合同签订后原则上比选人不做费用调整。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限价说明：本项目只设置总价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67000 元，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

（三）评分说明：

1．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审由比选方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并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只有资格审核及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响应人才能继续参与评审。

（1）资格审查

依据比选文件要求，由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响应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响应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2.采购人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 |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其它资格条件 | 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2）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参选。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内容。 |

（3）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评审原则：合理低价法。满足比选文件要求，在满足合理低价的基础上，价格最低的为第一名，以此类推。若第二次报价相等时，给予价格相等的所有响应人再次报价机会，若响应人再次报价后仍然相等，则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排序。凡参加本次比选的响应人均被视为接受上述项目的比选条款。

**二、响应人不足的情形**

（一）重新组织比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1．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人的。

3．经评审后，如有效响应人不足三个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人，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重新比选时响应人仍少于3个，由评审小组商议决定是否按法定程序比选和评审，确定中选人或转变采购方式。

**三、比选有效期**：30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四、付款方式：**由合同约定。

**五、响应文件的组成**：

比选报价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资质部分；

商务部分；

其它须说明材料。

注意：以上资料加盖响应人公章。响应人将完整的纸质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为PDF电子响应文件并加密，发送至指定邮箱。

**六、合同的签订**：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签章起15 天内，按比选文件合同模板和中选人的响应文件内容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因中选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定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中选人应当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中选第一候选人未签订合同，比选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七、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响应人自行承担与本次比选有关的所有费用。

**八、如有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在比选方。**

**第三章 部份响应文件格式（可参照）**

 **项目**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比选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资质部分；

四、商务部分；

五、其它须说明材料。

**一、响 应 函**

 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小写： 元，大写： 的报价（含税价）完成本项目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比选报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营业执照副本；

（4）商务部分；

（5）其它须说明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我方承诺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子邮箱：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比选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比选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

**四、书面声明**

 比选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承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19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且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若承诺与实事不符合，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资质材料。**

**六、商务部分；**

**七、其它须说明材料。**

**格式由响应人自行编制**